

附件 1-1:

2018 年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确认表 (1)
按球衣号码顺序填写

序号	球衣号码	姓名 (打印)	2018 年工资奖金已全额发放本人签名	序号	球衣号码	姓名 (打印)	2018 年工资奖金发放本人签名
1	4	刘天宇	刘天宇	21	29	杨曾齐	杨曾齐
2	5	郭文龙	郭文龙	22	30	汤传顺	汤传顺
3	6	世江涛	世江涛	23	31	张禹	张禹
4	7	唐立真	唐立真	24	32	王欣欣	王欣欣
5	8	柴政	柴政	25	33	高一杰	高一杰
6	9	鲁帅		26	34	胡剑灵	胡剑灵
7	10	王世鑫	王世鑫	27	37	杨棕	杨棕
8	11	洪旭		28	66	胡天奇	胡天奇
9	13	王俊茗	王俊茗	29			
10	14	李琛超	李琛超	30			
11	15	刘天宇	刘天宇	31			
12	17	包庆璐		32			
13	18	杨森	杨森	33			
14	21	陈浩源		34			
15	22	刘家华	刘家华	35			
16	23	崔旭	崔旭	36			
17	24	高振哲	高振哲	37			
18	25	王宏鑫	王宏鑫	38			
19	27	冯冲	冯冲	39			
20	28	皮思维	皮思维	40			

董事长签名:

刘天宇

总经理签名:

杨棕

财务主管签名:

张刚

2019 年 1 月 4 日 (俱乐部公章)



附件 1-2:

2018 年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确认表 (2)

序号	俱乐部工作人员职务	姓名 (打印)	2018 年工资奖金已全额发放本人签名
1	总经理	杨杰	
2	副总经理	罗蛟	
3	办公室主管	杨修霞	
4	财务主管	张朝武	
5	经营部主管	刘春雨	
6	新闻部主管	张成	
7	竞赛部主管	何都	
8	青少年部主管	李伟	
9	安保部主管	丁雄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序号	替补席官员类别	姓名 (打印)	2018 年工资奖金已全额发放本人签名
1	主教练	格兰·米什切维奇 Goran Miscevic	
2	助理教练	米兰·耶利奇 Milan Jelic	
3	守门员教练	格兰·朱可 Goran Curko	
4	领队	向旭	
5	队医	朱祥洪	
6	翻译	钟浩杭	
7	队务	王亮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董事长签名:

总经理签名:

财务主管签名:

2019 年 1 月 4 日 (俱乐部公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通 知

俱乐部全体教练员、运动员：

自今年亚冠足球赛开赛以来，一直要求俱乐部从严管理的俱乐部文化，形成了爱岗敬业、奋发向上的管理机制。

鉴于亚冠赛期间个别球员在比赛中的态度和表现，已经不符合俱乐部的管理需要，根据《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行为管理条例》，经俱乐部研究决定：

解除球员李强的劳动合同，并请于2023年9月7日12时之前离队。

请全体教练员、运动员引以为戒，务必严格遵守俱乐部管理规定，严于律己，刻苦训练，奋力拼搏，为实现俱乐部今年的目标而努力。

特此通知。

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办公室

2023年9月6日印发



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通 知

俱乐部全体教练员、运动员：

自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俱乐部从严管理的俱乐部文化，形成了奖罚分明、重奖重罚的管理机制。

球员包庆璐、洪旭及陈浩源，鉴于以上三名球员在平时训练及比赛中的态度和表现，已经不符合俱乐部的发展需要，根据《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行为管理条例》，经俱乐部研究决定：

以上三名球员与俱乐部工作合同 2018 年 8 月 31 日到期后，俱乐部不再续约，请以上三名球员另谋出路，并请于 2018 年 9 月 3 日 12 时之前离队。

请全体教练员、运动员引以为戒，务必严格遵守俱乐部管理规定，严于律己，刻苦训练，努力拼搏，为实现俱乐部今年的目标而努力。

特此通知。

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 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本人因 不在昆明，无法在《2018年俱乐部全额支付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确认表》中签字；特委托俱乐部工作人员作为我的合法代理人，就上述材料全权代为签署本人姓名。本人对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项过程中所签署的有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为2018年12月1日至2019年1月12日止。

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2018年1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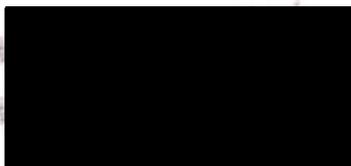
2018年12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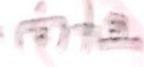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王健斌

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  向十三

身份证号码

本人因 不是昆明，无法在《2018年俱乐部全额支付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确认表》中签字；特委托俱乐部工作人员作为我的合法代理人，就上述材料全部代为签署本人姓名。本人对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项过程中所签署的文书及行为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2018年12月1日至2019年1月13日止。

委托人签字:  王健斌

联系方式: 18787909020

2018年11月26日

被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18787909020

2018年12月11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李琛超

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 向旭

身份证号码

本人因 不在昆明，无法在《2018 年俱乐部薪酬支付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确认表》中签字，特委托俱乐部工作人员作为我的合法代理人，就上述表格内容代为签署本人姓名。本人对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项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书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委托书有效期为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12 日止。

委托人签字:

李琛超

联系方式: 13500708573

2018 年 11 月 25 日

被委托人签字:

向旭

联系方式: 13087820618

2018 年 11 月 27 日



仲裁申请书

申请人：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教场北路128号

邮政编码：650000

电话：180 8782 0618

传真：0871-63615110

电子邮件：47735057@qq.com

被申请人：洪旭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民族：汉

国籍：中国

被申请人：陈浩源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民族：汉

国籍：中国

被申请人：包庆璐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民族：汉

国籍：中国

被申请人：鲁帅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民族：汉

国籍：中国



仲裁请求：

由于被申请人未亲自签字工资、奖金确认表，但申请人已按合同约定结清了被申请人的工资和奖金，请求认同为被申请人亲自签字工资、奖金确认。

事实与理由：

被申请人陈浩源、洪旭、鲁帅、包庆璐四人在队期间训练消极，严重影响球队正常训练和比赛；且生活散漫；无视队规队纪，俱乐部于2018年9月2日终止陈浩源、洪旭、包庆璐三人的合同关系；2018年9月6日终止鲁帅的合同关系；并通知到本人，以上四人接到通知后便离开球队。俱乐部承诺将积极配合办理他们到其他俱乐部转会所需的相关手续。

此致



申请人：_____

(印章)

2019年 1月 6日



填写说明

1. 当申请人或被申请人为自然人时，应当填写的以下信息：姓名、年龄、民族、国籍、出生日期、证件号码、现住所地、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提交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可委托一至三名委托代理人（应符合民事诉讼法规定的代理人资格），有委托代理人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没有委托代理人的不用填写委托代理人项目。
2. 当申请人或被申请人为法人时，还应当填写单位名称；单位地址、邮政编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国籍、联系电话等。申请人或被申请人为法人的，应当提交经过有效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委托代理人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3. 仲裁请求：申请人应当逐条分别列明其所主张的各项权利，争议权利所涉及的期间应当写明起止年月日，争议的标的数额应当填写准确。
4. 事实理由：应当使用简明扼要的语言对案件事实进行陈述，主要填写提出主张的事实依据和法律、法规或者规章依据。
5. 书写要求：申请人填写申请书，应当使用钢笔、毛笔或打印，申请书由正本和副本组成，提交仲裁庭三份正本，副本份数按被申请人人数提交。由仲裁委员会送达被申请人。
6. 申请人签名一栏，应当由其本人或者经过特别授权的代理人手写签名（如为单位，应当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注明提交申请书的日期。
7. 仲裁申请书所附证据材料为复印件，不需要提交原件，原件由当事人在开庭时携带以便对其所提交的复印件进行核对。
8. 申请人或者被申请人提交证据的，应当提交证据目录清单，提交人在该目录清单上签字和填写日期，所附证据应当在每页上标注页码，相关证据材料应当向



仲裁庭提交两套复印件，另外根据被申请人人数提交相应套数的复印件。证据材料应当编写页码。

9. 提交的申请书及证据材料应当为中文。外文文件资料应当翻译为中文。必要时应当提供有资质的翻译公司的翻译件。

10. 域外形成或者提交的证据应当首先在当地进行公证，然后经过中国驻外使领馆认证。

11. 所有文书均应当采用 A4 纸。左边留出至少 2.5 厘米的装订线。



云南昆陆足球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

关于对球员鲁帅的处罚决定

俱乐部全体教练员、运动员：

自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俱乐部从严管理的俱乐部文化，形成了奖罚分明、重奖重罚的管理机制。

2018年9月6日上午9:30日常训练中，球员鲁帅迟到15分钟以上，严重违反俱乐部管理规定。现按照管理层及教练组意见，球员鲁帅多次违反俱乐部的管理规定，根据《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行为管理条例》，经俱乐部研究决定：

解除球员鲁帅的工作合同，并请于2018年9月7日12时之前离队。

请全体教练员、运动员引以为戒，务必严格遵守俱乐部管理规定，严于律己，刻苦训练，努力拼搏，为实现俱乐部今年的目标而努力。

特此通知。



云南昆陆足球俱乐部办公室

2018年9月6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